

# 中共洛阳市偃师区城市管理局党组 关于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区委统一部署，2024年11月15日至2025年1月10日区委第一巡察组对城管局党组进行了常规巡察。2025年4月25日，区委第一巡察组向城管局党组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 一、党组及主要负责人组织整改落实情况

### （一）提高政治站位，坚决扛起整改责任

局党组将巡察整改作为重大政治任务，第一时间传达学习反馈意见，统一思想认识，研究部署整改工作。深刻认识巡察整改是践行“两个维护”的具体体现，是推动城市管理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契机，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全面推进整改落实。

### （二）加强组织领导，层层压实整改责任

成立由党组书记任组长的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制定详实整改方案和工作台账，明确整改措施、责任分工和完成时限，构建“党组统揽、分工负责、层层落实”工作格局。建立周调度、月研判和督查督办机制，确保整改任务扎实推进。

### （三）坚持以上率下，确保整改取得实效

党组书记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亲自部署协调督办，主持制定整改方案，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解决重点难点问题。坚持标本兼治，既拿出“当下改”举措，又建立“长久立”机制，带头认领问题、落实整改，督促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确保整改工作取得实实在在成效。

## 二、巡查反馈问题整改情况

## （一）城市绿化养护不够尽责

### 1. 乔木灌木修建不及时

**整改结果：**已完成

**整改进度：**邀请市级专家通过集中培训、现场指导等方式开展修剪技能培训 2 次。组织人员、车辆、设备，对全区行道树排查修剪，共排查道路 40 余条，修建行道树 4200 余株，清理树枝 370 余车。

### 2. 病虫害防治不及时

**整改结果：**长期坚持

**整改进度：**按照“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科学用药、安全第一”的原则，完善防治方案和防治措施，采取人机协同作业的方法，共排查道路 27 条，治理香樟、银杏、广玉兰、白皮松等 1.7 万余株，绿篱 80.4 万平方米，地被 7.9 万平方米。

### 3. 杨柳絮治理用力不够

**整改结果：**长期坚持

**整改情况：**年初制定柳絮治理方案，于 2025 年 3 月至 4 月底采取物理阻隔、药物抑制的方式，对重点区域开展集中治理。共计出动人员 325 人次，车辆 110 台次，治理杨、柳树 869 株。同时通过公众号、自媒体等平台开展民意调查，通过线上线下同步进行植物园、洛神路、首阳路等杨柳树清除、移植民意调查，为上级部门科学决策提供依据。

## （二）城市亮化与绿色节能协调发展方面存在短板

**整改结果：**已完成

**整改情况：**在辖区 100 余台路灯控制柜内，安装路灯远程控制终端与路灯集中控制系统联网，实现远程控制路

灯开闭智能化，并根据季节变换和天气变化科学控制路灯照明。共维修路灯 3000 余盏，更换 LED 灯头 252 盏，零部件 115 个、电缆 800 余米，处理路灯电缆故障 80 余处，维修变压器 32 台，无限终端 54 台；处置舆情、群众诉求 60 余起。督促其他单位企业修复路灯 580 余盏。

（三）在流动摊贩管理与地摊经济协调发展方面，措施不够扎实，效果不够理想

### 1. 规定不够明确

**整改结果：**长期坚持

**整改情况：**根据季节变化及实际情况，在城区设置设置便民点 20 处，安置商贩 200 余家实名备案，同步，对重点地段店外经营、流动商贩采取定人定岗加巡查的方式进行重点监管。

### 2. 综合执法功能发挥不充分

**整改结果：**长期坚持

**整改情况：**与相关部门建立每周联合行动制度，落实“护学岗”专项行动；针对流动摊点、交通拥堵及群众反复投诉区域，不定期组织多部门随机联合巡查。

### 3. 摊贩便民点规划不够合理

**整改结果：**已完成

**整改进度：**结合群众反馈和实地调研，持续对便民摊点实施动态调整和精细化管理，针对小吃、菜农等不同经营类型和季节性瓜果农进程特点，设置便民点 20 处，备案瓜果蔬菜摊位 72 家、小吃 137 家、鞋类 2 家。

（四）对公园、停车场等损坏设施排查维护不到位

### 1. 对游园内基础设施维修不及时

**整改结果：**已完成

**整改进度：**完成城区广场游园线路排查，维修线路 320 米，更换照明设施 181 盏、灯棒 3 根。完成康体广场设施维修，修补座椅 5 套。协调其他单位企业对所辖广场游园基础设施进行排查维护，下发督办函 6 个。

## **2. 对停车场、充电桩的建设运营单位监督提醒不到位**

**整改结果：**长期坚持

**整改进度：**加强对通途公司、中成公司等城区各停车场运营单位监管，定期对停车场电子设备及硬件设施进行检查。

### **（五）垃圾分类工作宣传引导不精准**

#### **1. 垃圾收、运、处设施不匹配**

**整改结果：**已完成

**整改进度：**在城乡结合部 15 个点位增设垃圾箱 12 个、垃圾筒 50 多个，充分发挥建成区现有站点、车辆利用率，科学调度，每天运输生活垃圾约 130 余吨，同步，在垃圾中转站设置有害垃圾暂存点 23 个，有效保障了城区生活垃圾的正常收集、运输、处理。

#### **2. 宣传深度和广度不足**

**整改结果：**长期坚持

**整改进度：**结合时间节点和重大活动在广场游园、社区商超开展垃圾分类宣传普及宣传垃圾分类知识。共宣传 27 次，发放宣传页 1900 余份，文创小礼品 370 余件，环保购物袋 310 余个。

### **（六）推动区重点项目进展不够积极主动**

**整改结果：**长期坚持

**整改进度：**一是第四污水处理厂已正常运行，日处理污水约 4000 吨，现正在积极协调周边污水支管网对接主管网工作。二是一污、二污扩容项目，经多次与自规局、文物局沟通协调，现初步取得进展。

（七）从全区层面指导、推动区域部门间协作有待深化

**整改结果：**长期坚持

**整改进度：**加强对城乡结合部管理。在各路段 15 个固定点位放置 12 个垃圾箱和 50 多个垃圾筒，每天组织车辆人员进行不低于 2 次的洗扫保洁和对垃圾箱和垃圾筒摆放路段专项清洗。加大对城乡结合部违章摊点整治力度，共实施行政指导 50 余次，治理流动商贩 190 余人次。

（八）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抓的不实

**整改结果：**长期坚持

**整改进度：**上半年听取班子成员“一岗双责”落实情况 1 次，召开党风廉政会议 5 次；先后召开 2024 年度局党组民主生活会、区委巡察专题民主生活会各 1 次。

（九）履行“一岗双责”责任不到位

**整改结果：**长期坚持

**整改进度：**组织召开专题党组会议和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会议 2 次，全面梳理廉政风险点 20 余个，开展廉政基地践学、廉政提醒谈话 60 余人次。

（十）内部管理方面存在薄弱环节

**整改结果：**已完成

**整改进度：**一是完善物资耗材采购管理使用制度，上

半年开展路灯库房耗材盘点 1 次；二是完善《办公用品管理制度》，安排专人负责办公用品的保管和发放，并组织了相关人员进行集中培训学习，提高办公室暨局机关业务科室相关工作能力和水平。

**（十一）在考勤和人事管理方面勋在薄弱环节**

**整改结果：**长期坚持

**整改进度：**一是完善单位考勤制度，每月月初（5 日前）对上月签到考勤情况汇总和公示，对每月考勤、签到请销假、调休、年假等备案手续集中保管、备查，2025 年以来共计在局党务政务公开栏公布考勤情况 8 次。二是完善《中共洛阳市偃师区城市管理局党组关于选拔任用中层干部的工作方案》，6 月底前完成新提拔任用中层正职 5 人，中层副职 7 人，中层干部交流 15 人次。

**（十二）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和理论中心组学习制度不到位**

**整改结果：**长期坚持

**整改进度：**一是积极开展落实“第一议题”制度的学习，制定每次“第一议题”学习计划、2024 年 10 月以来，除临时召开的 3 次紧急会议外，其余 14 次党组会议均落实“第一议题”。二是结合工作实际制定 2025 年度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与城市管理紧密结合审慎确定研讨内容，按照比例要求，加大研讨比重。2024 年 11 月以来，围绕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意识形态责任制等内容开展集中研讨 6 次。

**（十三）执行民主集中制不够严肃严格**

**整改结果：**长期坚持

**整改进度：**一是结合单位实际，根据民主集中制的组织原则，认真贯彻执行“三重一大”工作制度，修订区域管局党组会和局长办公会议事规则。共召开党组会 17 次，研究涉及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5 次，有效保障城市管理各项工作有效开展。二是进一步明确“三重一大”事项，严格执行主要领导（党组书记）“末位表态发言制度”，共研究审议涉及工程项目、人事考核、物资采购、招标代理、合同签订等“三重一大”事项约 60 项。

#### （十四）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不到位

**整改结果：**长期坚持

**整改进度：**一是完善《偃师区城市管理局舆情防范与应急处置预案》、制定“三审三校”制度，累计开展专项排查 5 次，处置一般性网络舆情和投诉 20 余条，审核工作动态信息 13 篇，推送规范微信办公推文 16 次，全面摸排干部职工现有网络自媒体号 1 次。

#### （十五）党组织活动质效不佳

**整改结果：**长期坚持

**整改进度：**一是强化局系统党务干部教育培训，参加区级培训 5 次、10 余人次，召开局系统党务干部教育培训会 3 次；开展 2024 年度各党支部书记年终述职活动；接受上级党建互查、学习教育检查指导，整改问题 3 项；各党支部“三会一课”记录交局总支书记调阅 2 次。二是落实“四个一”工作机制，突出城管特色，围绕环境整治等开展社区“双报到”惠民服务，引导群众一起干，由“代干”变“带干”。支部进社区开展卫生保洁、法律法规和垃圾分类宣传活动 2 次，带动社区干部、小区居民 10 余人参与

活动；开展“城管六进”（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工地、进店铺、进广场游园）活动累计 20 余次。

### 三、巩固整改成效，建立长效机制

下一步，局党组将持续压实整改责任，对已完成事项开展“回头看”，对需长期坚持的任务纳入日常监管。进一步完善制度机制，加快推进智慧城管建设，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深化党风廉政建设。推动跨部门协同治理，加快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提升城市管理服务水平，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馈。

联系电话：0379-67798277

单位地址：洛阳市偃师区华夏路 18 号

电子邮箱：ysscslj@126.com

2025 年 10 月 11 日